

股票代码：000301

股票简称：东方盛虹

公告编号：2021-118

债券代码：127030

债券简称：盛虹转债

债券代码：114578

债券简称：19 盛虹 G1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以专人送出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资料同时提交公司全体监事审阅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盛虹转债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出于投资者利益的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止，如触发《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约定的“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%（含 130%）”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均不行使“盛虹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，不提前赎回“盛虹转债”。

在此之后若“盛虹转债”再次触发赎回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盛虹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。

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盛虹转债”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19）同时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9月23日